

证券代码：874370

证券简称：天立达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苏州天立达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会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√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
会议地点：苏州市吴中区淞芦路 1688 号苏州天立达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1-6 会议室

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√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
☐网络投票 ☐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。

（六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3 日 10:00。

（七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4370	天立达	2025 年 11 月 26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《关于增加注册资本、取消监事会并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	√
2	《关于修订、制定部分治理制度的相关议案》	√

3	《关于选举沈俊烨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	√
4	《关于免去殷利民先生公司董事职务的议案》	√
5	《关于员工持股平台合伙份额转让事宜的议案》	√
累积投票议案：选举董事		
6	独立董事选举	应选人数 3 人
6.1	独立董事陆圣江	√
6.2	独立董事徐红春	√
6.3	独立董事刘亮	√

议案 1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增加注册资本、取消监事会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69）。

议案 2：根据 2024 年 7 月 1 日起实施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法》）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《关于新<公司法>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》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《关于新<公司法>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为保持与新施行的相关法律法规有关条款的一致性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对现行有效的制度进行相应修订。

议案 3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n）披露的《董事、独立董事任命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65）。

议案 4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n）披露的《董事免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64）。

议案 5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员工持股平台份额转让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

2025-080)。

议案 6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n）披露的《董事、独立董事任命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65）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1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：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；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；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。股东可以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2 日 9:00-9:3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会务联络人：胡云垒

（二）（二）电话：0512-65961008-8899

（三）（三）邮箱：dongmishi@sztianlida.com

（四）（四）地址：苏州市吴中区淞芦路 1688 号

（五）会议费用：股东参加本次会议的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苏州天立达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苏州天立达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1 月 18 日

附件：

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